

证券代码：002760 证券简称：凤形股份 公告编号：2017-028

安徽省凤形耐磨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2017年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安徽省凤形耐磨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 2017 年第四次会议于 2017 年 6 月 14 日以现场的方式在安徽省宁国经济技术开发区东城大道北侧公司会议室召开。

本次应参加表决监事三人，实际参加表决监事三人，监事会主席张继先生主持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和《监事会议事规则细则》之规定。经监事充分审议、有效表决，以记名投票方式通过如下决议：

一、逐项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股东代表监事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经公司股东推荐，拟提名李玉海先生、罗明九先生为第四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上述股东代表监事最近二年内未担任过公司董事或者高级管理人员。单一股东提名的监事未超过公司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具体简历详见附件。

上述 2 名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将与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出的职工代表监事组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任期三年，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上任。

本项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并采用累积投票制进行选举。

特此公告。

安徽省凤形耐磨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二〇一七年六月十四日

附件:

李玉海，男，1970年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中南财经政法大学毕业，专科学历，会计师。曾任安徽省凤形耐磨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财务经理、通化凤形耐磨材料有限公司财务总监，现任安徽省凤形耐磨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内审部部长。截止本公告日李玉海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实际控制人、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经向最高人民法院执行信息公开网查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3.2.3条所规定的情形。

罗明九，男，1964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专学历。现任安徽省凤形耐磨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监事、技术中心质量管理科科长。截止本公告日罗明九先生共持有公司股票75,913股，与公司实际控制人、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经向最高人民法院执行信息公开网查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3.2.3条所规定的情形。